

证券代码：002521

证券简称：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2024-033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学峰及一致行动人李润生先生的通知，获悉李学峰先生及李润生先生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办理了质押业务，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李学峰	是	34670000	42.96%	7.01%	否	否	2024年11月27日	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需求
李学峰	是	5340000	6.62%	1.08%	否	否	2024年11月27日	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需求
李润生	是	19500000	69.28%	3.94%	否	否	2024年11月27日	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需求
合计	-	59510000	-	12.03%	-	-	-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李学峰	80695965	16.31%	0	40010000	49.58%	8.09%	0	0	0	0
李润生	28145855	5.69%	0	19500000	69.28%	3.94%	0	0	0	0

李润泽	15530995	3.14%	0	0	0	0	0	0	0	0
李安东	9472899	1.91%	0	0	0	0	0	0	0	0
李安宗	1756064	0.35%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35601778	27.41%	0	59510000	43.89%	12.03%	0	0	0	0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学峰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润生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可能出现的质押风险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号